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1批2024年5月26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是否属实	办结状态	调查核实情况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	DDG20240519033	市民来电反映，位于万江街道海纳路8号阅云台小区楼下对面的一排大排档（大约8家左右，有新疆烧烤等），每一家营业期间（每天18时开始）都没有经过处理直接排放大量油烟气味，小区里面的居民能够直接闻到该油烟气味，要求部门进行整改，请处理，谢谢。	万江街道	大气	属实	已办结	举报件反映的阅云台小区楼下及对面的8家商铺实有6家为餐饮店。5月20日晚上调查发现，6家餐饮店均有安装油烟净化设备，设备正常使用，但6家餐饮店均有占道经营行为，且4间餐饮店存在露天烧烤，群众反映的油烟气味来自露天烧烤的行为。举报人反映的问题属实。	对6家商铺负责人进行批评教育，涉事商铺已立行立改。复查发现，相关行为已改正，现场未闻到烧烤油烟气味。	/
2	DDG20240519017	其居住在常平镇万科城小区，在小区附近有涂布工厂和其他类工厂（不清楚工厂名称），位置可能是在浦京工业园（不清楚具体位置），但常平镇环保局应有相应名单，各工厂在生产期间产生喷漆、油漆和酸臭味，严重影响附近居民生活。 市民表示其有向东莞市12345和东莞市环保局反映，周围企业生产期间存在毒气问题，常平环保局与小区业主有微信群，有业主在群内进行投诉和开设座谈会，但是没有改善效果。 该工厂已经取得环评，但是当市民询问环保部门该工厂排放气体是否达标，是否有害元素，环保局无法提供具体数据。 在2023年年底与常平环保局组织会议，常平环保局局长也有参与，承诺在2024年开年后有明显改善，承诺有反馈但是一直没有给出，并且2024年开年后情况恶化，出现毒气问题的频率提高和出现时长增长。 市民表示常平环保局存在渎职的问题并且严重质疑存在保护伞的问题。	常平镇	大气	部分属实	未办结	举报件反映的万科城小区位于东莞市常平镇常黄路469号，位于浦京产业园西北方向，直线距离约0.9公里，该小区投诉的业主要集中在万科城小区观湖上筑高层楼栋业主（2015年开始陆续入住）。5月20日，常平生态环境分局组织对浦京产业园开展检查，该园区现有企业17家，其中涉气企业10家（东莞市恒茂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广东聚旺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弘擎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驰崴腾精密电子有限公司、广东尚云新材料有限公司、东莞市尚美塑胶新材料有限公司、东莞市旷誉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东莞珀珑塑胶电子制造有限公司、东莞市全昕塑胶有限公司、东莞市首和塑胶原料有限公司）、贸易仓储无生产工序3家、五金加工企业（主要是CNC、机加工，属于广东省豁免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办理的建设项目，不涉及生产性废水、废气）4家，现场未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但整个区域涉气企业较多，不排除存在达标排放扰民的问题。举报人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	常平生态环境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其其中4家公司的生产废气进行取样检测，预计5月30日前出检测结果。并计划6月初完成对浦京产业园剩余涉气企业的废气检测。	/
3	DDG20240519010	洪梅镇万科新城每天晚上（凌晨左右）有酸臭味，下暴雨大风时候特别明显。市民怀疑是洪梅镇万沙路洪梅段18号万钧科技/正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大东阳塑胶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华腾家具（地址：洪梅镇万沙路洪梅段第18号正腾工业区）	洪梅镇	大气	部分属实	未办结	举报件反映的万科新城实为万科星城，位于东莞市洪梅镇望沙路，于2023年6月陆续入住。5月20日至22日，市镇两级生态环境部门组织对正腾工业区展开调查，东莞市正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已破产清算，东莞市大东阳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已搬迁，目前园区内共有10家加工企业，环保手续齐全，主要涉及家具、线路板、塑料等加工行业。其中：东莞万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正常生产，主要从事线路板加工，酸雾废气经收集处理后排放，电镀工序已停产；东莞市华腾塑钢家具有限公司等其他企业未发现明显环境违法行为，现场暂未发现散发明显酸臭气味企业，但发现部分企业存在环境管理不善等问题。执法人员组织对小区走访巡查及蹲守，期间暂未发现明显异味情况。举报人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	对4家存在环境管理不善等问题的企业，已敦促其落实整改，提高环境管理水平。对园区重点排放企业及整个园区的无组织排放情况进行取样监测。	/
4	DDG20240519008	东莞市黄江镇东莞裕擎鞋材有限公司精成2路2号，该公司属于制革企业，期间产生大量含铬的皮粉皮屑及边角料，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此类物质是处于危险废物（危废代码：HW21 193-002-21）。但是我司环保主管领导王副理，未为此类物质按危险废物进行申报及管理，而是交由无具备处理资质的东莞市宝利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罗井保非法处置长达五年之久，数量高达几千吨。罗井保把危险废物运往外省随意偷倒或是卖给山东非法工厂加工。本人向东莞市生态环境局进行了举报。东莞市生态环境局以及黄江环保局。今年8月也向12345反映，生态环境部门带领部分领域的专家到我司核查，被我司管理人员王副理伙同罗井保蒙骗过关，并口头承诺一定按照环保主管部门要求进行申报以及管理。但是至今我司对此类危险废物依旧未进行合法处置。罗井保已然环保部门有保护伞，视国家法律法规环境部门的权威如儿戏，请相关部门进行核查。阻止我司严重违法问题，还国家环保法律的威严。	黄江镇	其他	部分属实	未办结	举报人反映的东莞裕擎鞋材有限公司、东莞市宝利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位于黄江镇和石排镇。经查，裕擎鞋材公司已办理完善相关环评审批和环保验收手续，宝利树公司仅为一间办公室，没有生产设备。裕擎鞋材公司根据环评批复要求，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皮粉和皮革边角料作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申报管理及转移给有关资源回收单位再利用或专业处置单位进行处理，但根据最新《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该公司的皮革废物属于含铬危险废物。对此，黄江生态环境分局要求企业立即整改，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危险废物申报管理和规范转移，该公司现已按要求落实整改。另外，调查发现该公司2019年至2023年5年期间产生皮革废物中，有99.72吨交给宝利树公司收集贮存或综合利用，宝利树公司自称将收集的皮革废物交给江西抚州市临川飞达再生革有限公司进行再生利用，未能提供相关签订的皮革废物最终利用处置合同，未在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申报，但表示没有将皮革废物运往其他省份或山东。目前该案仍在进一步调查中。举报人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	东莞裕擎鞋材有限公司已对此前存在的危废管理问题完成整改。针对裕擎鞋材公司、宝利树东莞公司涉嫌违反危险废物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仍在进一步调查中，执法人员已制作双笔录，将依法处理。	/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是否属实	办结状态	调查核实情况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5	DDG20240519006	市民反映，其是茶山鲁能公馆的业主，从2022年开始，东莞新隆漆包线有限公司凌晨排放废气，漆包线的异味是有毒有害气体，会让人很不舒服。该公司距离小区220米，距离太近了，已向茶山、东莞市、广东省环保局反馈，整改一年多都没有彻底解决。部门有带便携仪器检测，但是检测不出来，特定的数值都是0，没有使用国标的检测方法，没有实验室的检测设备。要求分时段分区域检测，建议使用测试环境空气的实验室仪器，在市民觉得不舒服的时候检测，连续时段进行检测。要求凌晨连续监测空气质量，加密监测。出现问题后，要求驻厂，找出源头。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出现的恶臭应当由环保局彻查，至今没有一个彻底处理的态度。最好是该工厂直接搬走。	茶山镇	大气	部分属实	阶段性办结	举报反映东莞新隆漆包线有限公司排放废气问题，企业地址为东莞市茶山镇坑口村，已办理环保相关手续，现场调查未发现鲁能公馆小区周边存在异味情况，新隆漆包线现场正常生产，涉气车间已密闭，生产设备已配套“三级催化燃烧+水喷淋”废气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采样废气进行监测，均达标。举报人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	茶山生态环境分局督促和帮扶企业落实各项整改提升措施，企业也积极投入资金落实整改，一是迁移异味较大的低温生产线到其他厂区；二是加强涉气车间密闭，加装抽风机提升车间废气收集效率，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三是在三级催化燃烧处理设施的基础上加装喷淋塔，提升废气处理效果。5月21日，组织鲁能公馆开发商、物业管理及业主代表到新隆漆包线进行第二次入厂走访，实地查看企业整改情况，业主代表亲身感受企业通过提升改造处理设施后排放的气味状况。	/
6	DDG20240519002	反映东莞市双洲纸业有限公司去年3月份突然开工，不定时散发恶臭的异味，非常影响周边大片居民的生活，市民表示东莞市环保局官网公告该公司检测到臭气浓度超标2.5倍且臭气达标才能开工，该公司今年1月停工了一月，但没有做任何检测直接开工，开工后还是散发恶臭的异味，2024年5月18日中堂镇副镇长到访该公司现场，也承认了该公司异味恶臭的情况，市民表示该公司此前已多次避过相关的检查，要求暗访，不要明查。	中堂镇	大气	部分属实	未办结	举报件反映的企业全称为“东莞市双洲纸业有限公司”，该单位因内部原因于2021年12月停产，并于2023年3月股东重组后复产，成立于1987年，位于广东省东莞市中堂镇吴家涌村，已领取营业执照，已办理环保相关手续，主要从事瓦楞纸生产。1. 针对该单位异味扰民问题，中堂生态环境分局联合吴家涌村委会于2024年5月20日到其现场进行突击检查。检查时该单位正常生产，其污水处理站、烘干区有轻微异味，厂界外未发现明显异味，相关污染防治设施及在线监控均正常运转，现场未发现在线监控数据异常或偷排、直排、不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等违法行为。在该单位污水处理站、烘干区有轻微异味，厂界外未发现明显异味。由于天气情况不满足监测条件，未能对该单位进行现场监测，下来待天气状况好转后，中堂生态环境分局将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对该单位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进行监测。2. 针对双洲纸业处罚后复产问题，因双洲纸业无组织废气监测因子臭气浓度超2.20倍，市生态环境局于2024年1月31日依法对其作出行政处罚，责令其停产整治，并处壹拾伍万元罚款。双洲纸业依据《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办法》第十七条的规定向市生态环境局提交监测报告，整改期间生产用电量、用水量、主要产品产量、整改前的对比情况等材料备案。完成上述工作后，按照办法的规定，市生态环境局对双洲纸业的停产整治决定自行解除。随后，市生态环境局根据《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办法》第二十条的相关要求，对双洲纸业进行现场复查及采样监测。现场检查时，该单位正常生产，污染防治设施均正常运转，现场未发现废气偷排偷放方面的违法行为，其后出具的监测报告结果显示达标。举报人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	2023年5月，中堂生态环境分局邀请相关专家到双洲纸业进行调研，给出初期立行立改建议。2023年8月，中堂镇委托生态环境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简称“华南所”）专家团队对双洲纸业提出15项整改建议。目前企业已完成两期整改，于2023年11月份完成第一期12项整改措施；第二期对废气排放口规范设置、更换余热利用设备、污染治理设施升级改造及优化工艺路线和系统设计等进行深度治理。2024年4月26日，华南所邀请相关行业专家对双洲纸业“工艺过程异味排放评估及污染防治策略制定”项目进行专家评审，专家组一致同意该项目通过评审，并提出相关工作建议。	/